附件3

考生诚信承诺书

我郑重承诺：

一、我已仔细阅读《海南省健康宣传教育中心公开招聘事业编制人员工作公告》，清楚并理解其内容，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并将按规定完成相关程序。考前密切关注发布的相关考试的公告、信息，并按要求做好考试准备。

二、不作弊或协助他人作弊。

三、真实、准确、完整提供本人个人信息、证明资料，不弄虚作假；不符合条件，将不参加考试。

四、保证在考试及聘用期间联系方式畅通。

五、对于报名系统自动生成并提供给个人的信息及报考人员自己设定的用户名、密码等信息，自行妥善保管。

六、不故意放弃相应资格，不浪费招聘资源。

七、不存在不得报考情形：1.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的；2.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3.曾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和公职的；4.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5.在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违纪违规且处理期限未满的；6.公务员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于试用期内或未满最低服务年限的；7.失信被执行人；8.现役军人；9.拒绝、逃避征集服现役且拒不改正的应征公民；10.以逃避服兵役为目的，拒绝履行职责或者逃离部队且被军队除名、开除军籍或者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军人；11.《海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琼人社发〔2018〕516号）的相关规定应当回避的；12.有违反有关规定不适宜报考事业单位招聘的；1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报考的情形。

八、保证符合报名需要回避及聘用资格条件。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影响和法律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

 （本人手写签名并按手印）

 年 月 日